证券代码: 873818

证券简称: 帕科科技

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帕科视讯科技(杭州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,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。

提名庄严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 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任命原因

公司董事刘敏女士因个人原因,在任期未届满时提出辞去董事职务。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现提名庄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自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

(三)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庄严先生,1982年4月生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毕业于南京邮电大学,硕士研究生学历,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。2007年4月至2017年11月,历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市场部管理员/市场部渠道室经理/渠道运营中心主任/栖霞分公司副经理;2017年11月至今,历任南京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/投资副总监,现任南京毅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公司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,尽快完成新任董事的选举。在选出新任董事前,刘敏女士将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任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和经营发展的需要,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帕科视讯科技(杭州)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帕科视讯科技(杭州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